合同编号：CTC-SSHZ-2026-000397

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汉中市管理处汉中市县(区)无线电监测技术设施运行维护项目合同

甲方：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汉中市管理处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市分公司

甲方：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汉中市管理处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西大街 123 号无线电管理处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市分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滨江新区公园壹号产业园 7 号楼

2026 年 7 月 3 日，（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汉中市管理处）（以下简称“甲方”）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对“（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汉中市管理处汉中市县(区)无线电监测技术设施运行维护项目）”（项目编号：（DQB-2026045-US-1））进行了采购。经采购小组评定，（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 项目及用途

1. 甲方利用乙方在宁强县、城固县、勉县、洋县、西乡县、镇巴县、汉台区域的 9 个铁塔基站设置无线电监测设施，监测辖区无线电频谱状况，为无线电频率台站行政审批和干扰查处提供技术支持。

2. 乙方基站对应的站址信息为：

站址名称	站址编码	所属区域	站址类型	经度	纬度	所在地址
汉中西乡西乡 5	610724908000000209	西乡县	地面站	107.760451	32.976614	陕西汉中西乡城关镇河滨南路老城关医院南
汉中洋县洋县 6	610723908000000303	洋县	地面站	107.548187	33.217765	陕西汉中洋县洋州镇东街
汉中镇巴山水新城	610728908000000115	镇巴县	地面站	107.893837	32.522342	陕西汉中镇巴泾阳镇泾洋村王家院组
汉中宁强 1	610726908000000134	宁强县	地面站	106.255135	32.830653	陕西汉中宁强汉源镇北大街

						北大街北大街电信局
汉中勉县继光村	610725908000000090	勉县	地面站	106.650598	33.157942	陕西汉中勉县武侯继光继光 3 组 3 组
城固_文化路文景苑小区_AMIT	610722908000000022	城固县	地面站	107.328344	33.15431	陕西汉中城固博望文化路文化路文化路文化路
汉中留坝 3	610729908000000079	留坝县	地面站	106.9382	33.6039	汉中留坝县
略阳中学路 2	610727908000000219	略阳县	地面站	106.1626	33.3417	汉中略阳中学路 2
汉台新民寺	610702908000000402	汉台	地面站	107.119634	33.035818	汉中市汉台区

3. 本合同服务期：2026 年 4 月 15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9 日。各站点服务起止日期如下：

站址名称	上期服务起止日期	本次服务起止日期
汉中西乡西乡 5	2025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9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9 日
汉中洋县洋县 6	2025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9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9 日
汉中镇巴山水新城	2025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9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9 日
汉中宁强 1	202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7 月 30 日至 2027 年 7 月 29 日
汉中勉县继光村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
城固_文化路文景苑小区_AMIT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
汉中留坝 3	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4 月 14 日	2026 年 4 月 15 日至 2027 年 4 月 14 日
略阳中学路 2	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4 月 14 日	2026 年 4 月 15 日至 2027 年 4 月 14 日
汉台新民寺	26 年新增站点	2026 年 5 月 25 日至 2027 年 5 月 24 日

二、 费用及付款方式

1.经双方友好协商，价税合计337500元，大写：叁拾叁万柒仟伍佰元整；不含税金额：318396.23元，大写：叁拾壹万捌仟叁佰玖拾陆元贰角叁分；税额：19103.77元，大写：壹万玖仟壹佰零叁元柒角柒分，税率为6%,服务期1年。

2.支付方式：

（1）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2）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乙方指定银行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市分公司

账号：6100165510005250947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汉台区支行

三、甲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在合同约定期间向甲方提供安装所需必要空间、基础维护服务等，不低于20M的mstp数字专线及空调服务。乙方配合甲方对机房、铁塔和进行相关改造，提供物业协调服务，保证甲方进驻过程顺利进行。

2.合同约定期间内，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已租赁给甲方用于设置设备柜、电池组及平台天线位置再次租赁给甲方之外的单位和组织。

3.乙方对甲方安装在机房的监测设备、电池组及屋面天线、馈线安全负责，若因乙方管理不当造成损失，乙方照价赔偿。

4.基站机房出现断电情况，乙方应在4小时内修复，有特殊原因无法正常上站的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5.甲方进行设备安装及维护过程中应首先保证乙方铁塔基站设备的正常运行，若因此影响乙方铁塔基站设备的正常运行，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停止改造、施工、安装、维护，若甲方拒不服从，则乙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协议。

6.甲方需维护设备时，应提前1天通知乙方；遇特殊情况，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派专人到达现场配合工作。

四、乙方权利及义务

1．合同约定期间，甲方不得擅自改变乙方基站的主体结构及功能。

2．甲方使用乙方机房、平台等，均应予妥善使用和维护，如因使用不当，对乙方的铁塔基站设备造成损坏或发生人为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经济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3．合同约定期间内，非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应改变本合同用途，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4．合同约定期间，甲方所安装的设备的维护保养由甲方自行负责，甲方在进行改造、施工、安装之前应提前1天通知乙方，乙方根据具体情况，及时安排人员配合。如因甲方擅自进场施工造成的物业纠纷，由甲方处理，如果产生相关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赔偿。

5．甲方进行设备安装及维护过程中应首先保证乙方设备正常运行，若因此影响乙方正常运行的，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停止改造、施工、安装、维护。

6．乙方在基站主体结构上加装其他设备时，应与甲方无线电监测天线保持安全距离，不得危及无线电监测设施的正常使用。未经无线电管理部门批准，严禁在基站主体结构上安装其他无线电发射设备。

五、 协议终止

1.合同约定到期后，如甲方继续合作，双方可就续约事宜另行签订续约合同。合同金额，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合同约定到期后，如甲方不继续合作，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及时搬迁并应按实际使用天数支付费用，并按约定拆除相关设备。

六、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租赁费用；甲方逾期不交纳费用的，乙方有权要求补交费用，如超过本合同收费约定期限30日仍不交纳费用的，乙方可以暂停向其提供租用服务。甲方在乙方暂停服务60日内仍未补交租赁费用，乙方有权终止服务，并依法追缴欠费和违约金，并按照甲方所欠费用每日加收3‰的违约金。

2.未经乙方授权同意，甲方对乙方的设施私自操作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造成乙方设施、设备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3.甲方安装及原厂维护应符合设计标准，由于不规范操作及施工，造成乙方设施、设备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乙方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安全监督责任履职不尽责，未按时履行合同内容，产生带

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设备损坏，则乙方须补偿甲方设备费用。

七、 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对本协议相关信息共同承担着保密的责任和义务，不得披露、泄露获知的对方内部信息、资料、数据，不得泄露给第三方，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 争议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如发生争议或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 其他

1.在合同期届满2个月内，双方商议下年度续约事宜，并在甲方申请资金批复后另行签订续约合同。

2.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此页为签字页，无正文内容）

甲方：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汉中市管理处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28 日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市分公司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28 日